保育中西區小販攤檔

中西區內的小販攤檔歷史悠久,為不少基層人士提供就業機會,普羅市民亦可買到較廉價的物品。隨著社會變遷,區內的小販攤檔更成為香港旅遊景點,及富傳統本土特色的文化保育項目。然而,近年政府對區內的小販攤檔加強執法及管理,提出小販牌照扣分制,更擬實施「朝行晚拆」、搬遷小販攤檔及撤離小販區等,令小販攤檔經營倍加困難,擔心長遠令小販行業式微。最近政府推出固定小販排檔資助計劃,雖可改善小販攤檔的經營環境,但也令更多小販牌主於經營困難下無奈交還小販牌照,令區內小販攤檔數目減少。

有意見認為,政府應盡量保持區內固定小販攤檔的數目,以維持區內 街道市集特色及本土經濟。根據政府於 2008 至 2009 年進行的小販發牌政 策檢討,在維持現時固定攤位總數不變的情況下,食環署可向新經營者以 公平方式發出固定小販牌照。該檢討亦建議當局日後就空置小販攤檔應否 予以編配,聽取區議會的意見。

此外,因消防安全理由,政府正對區內的小販檔攤進行調遷,唯調遷安排欠缺彈性,加上被建議調遷的小販攤檔所獲政府的搬遷資助不一,令小販攤檔指控調遷安排不公,而且調遷規模龐大,或涉非原街安置,對小販攤檔造成巨大折騰,打擊經營。

提問

請問政府當局:

1. 就保育中西區小販攤檔政策立場為何,及有否推行措施以保育小販攤

檔;

2. 於中西區,小販政策內固有的固定小販攤檔數目為何,及現時正在經

營(扣除空置攤檔及已申請交還牌照之攤檔)的小販攤檔數目為何;

3. 就被建議調遷的小販攤檔中,並非所有攤檔均獲調遷資助,原因為何。

動議:

本會呼籲政府保育中西區內小販攤檔,避免推行打擊攤檔經營的措施,並

建議政府採取下列措施:每出現空置固定小販排檔時,盡快進行編配,向

新經營者發出固定小販牌照,及對所有被建議(非主動申請)調遷的小販

攤檔發放均等的調遷資助,以鼓勵及保障小販攤檔的持續經營。

動議人: 許智峯、鄭麗琼

文件提交人: 許智峯、鄭麗琼、黃堅成、甘乃威

2013年10月28日